

#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部门 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其主要功能有：

1. 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提供预防、保健、基本医疗等综合服务。
2. 加强农村疫病防控，防治农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传染病、地方病，对农民健康、职业病、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造成严重损害。
3.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工作。
4. 做好农村妇幼保健工作，提高医院产生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 积极开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和康复工作。
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知识，引导群众改善住房、食品、饮水、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卫生。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本级)

#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2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088.69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9.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9.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75.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4.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324.44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3,289.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35.0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30	3,324.44	<b>总计</b>	60	3,324.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24.44	2,226.12		1,088.69				9.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78	299.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78	299.78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53	103.53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83	130.83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42	65.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10.54	1,812.22		1,088.69				9.6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22.73	1,124.41		1,088.69				9.63
210030	乡镇卫生院	2,088.82	990.50		1,088.69				9.63
21003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3.91	133.91						
21004	公共卫生	647.36	647.36						
21004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45.86	645.86						
210040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0	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45	40.45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40.45	40.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12	11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12	114.12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02.95	102.95						
221020	提租补贴	11.17	11.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89.35	2,501.97	787.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78	299.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78	299.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53	10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83	130.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42	65.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75.45	2,088.07	787.3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87.64	2,047.62	140.02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053.73	2,047.62	6.11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3.91		133.91				
21004	公共卫生		647.36		647.3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45.86		645.8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0		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45	40.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45	40.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12	11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12	114.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95	102.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1.17	11.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	行 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2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9.78	299.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12.22	1,812.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4.12	114.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226.1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2,226.12	2,226.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2,226.12	<b>总计</b>	64	2,226.12	2,22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226.12	1,438.74	787.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78	299.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78	299.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53	10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83	130.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42	65.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2.22	1,024.84	787.3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24.41	984.39	140.02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990.50	984.39	6.11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3.91		133.91	
21004		公共卫生	647.36		647.3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45.86		645.8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0		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45	40.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45	40.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12	11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12	114.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95	102.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1.17	11.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8.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15	310	资本性支出	0.29
3010	基本工资	234.58	3020	办公费	4.7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0.29
3010	津贴补贴	43.72	3020	印刷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0.90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574.60	3020	水费	0.73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30.83	3020	电费	7.84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65.42	3020	邮电费	0.93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45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2.66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8	3021	差旅费	0.50			
3011	住房公积金	102.95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6.68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37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0.04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2.99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0.10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111.07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9.04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9.30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2.67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0.27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3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228.30						21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5					0.35	0.35					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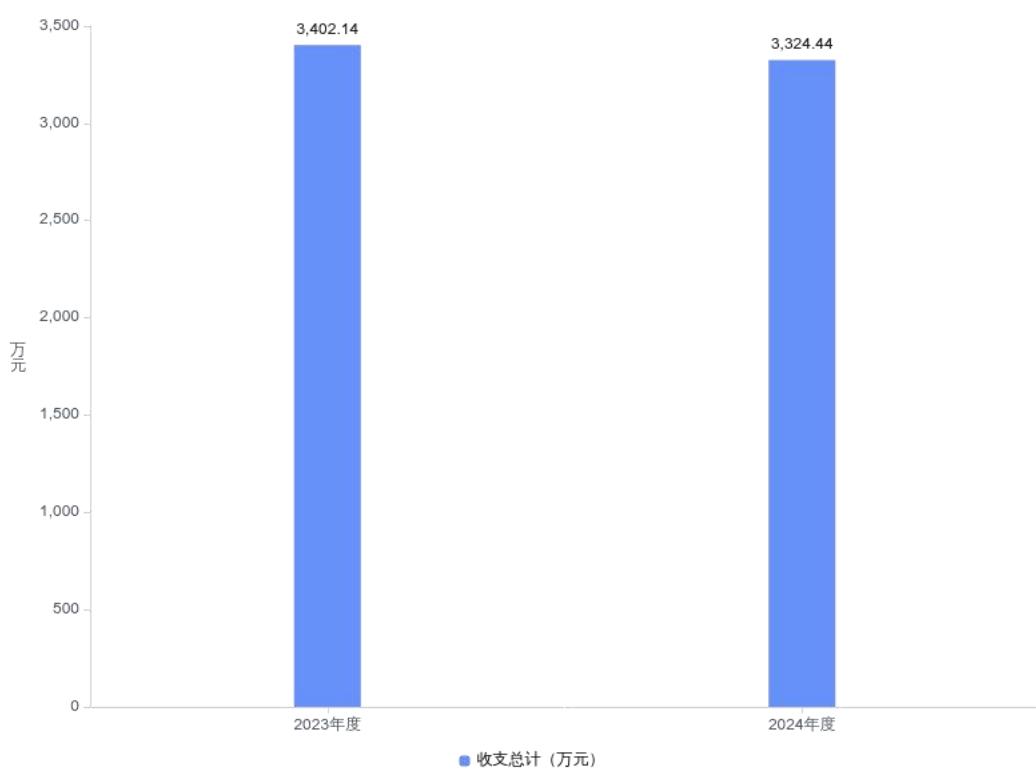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324.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77.7 万元，下降 2.3%，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当年未收武汉市蔡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从业人员体检费以及计生手术减免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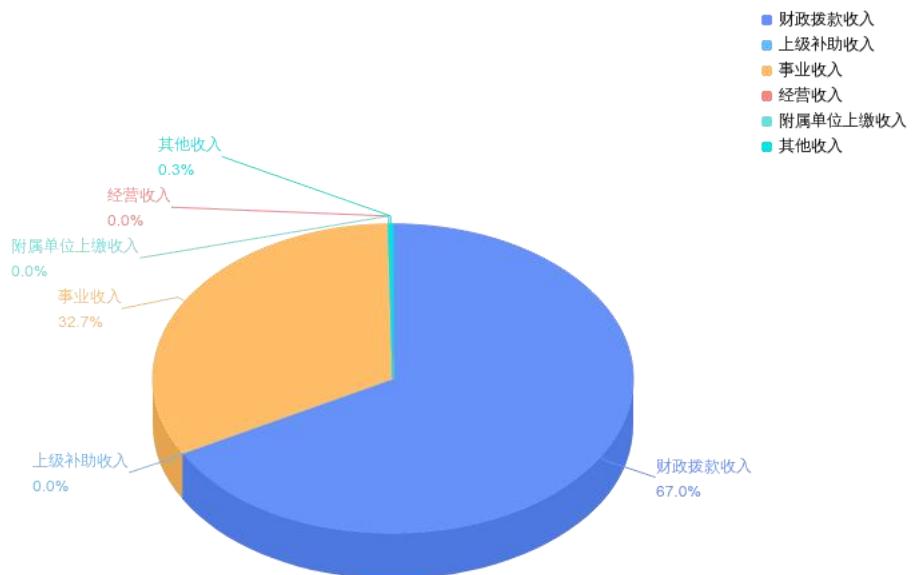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324.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99.62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公卫经费支出增加，故收入合计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26.12 万元，占

本年收入 67%；事业收入 1,088.69 万元，占本年收入 32.7%；其他收入 9.63 万元，占本年收入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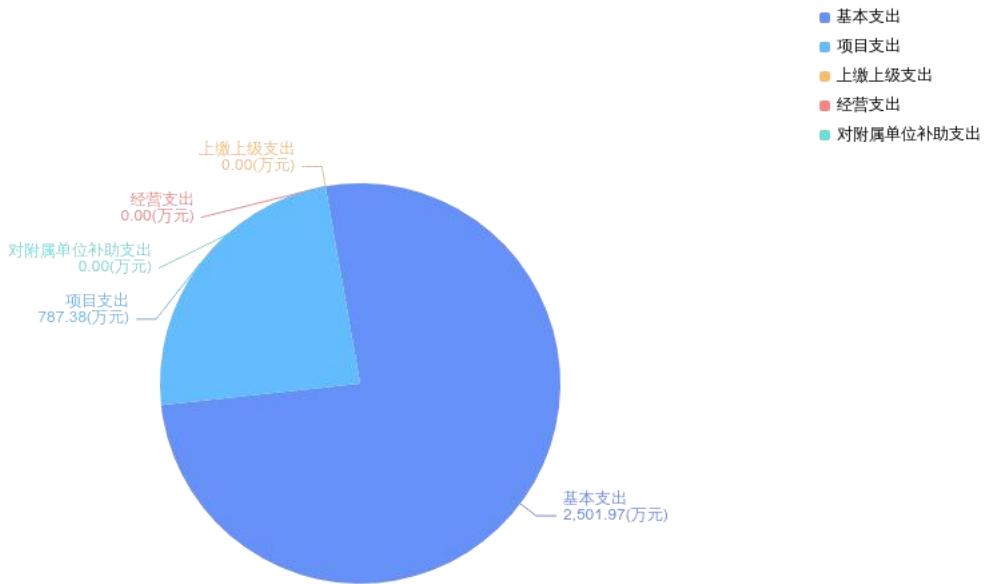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289.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42.51 万元，下降 1.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中日常公用经费减少，故支出合计数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2,501.9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6.1%；项目支出 787.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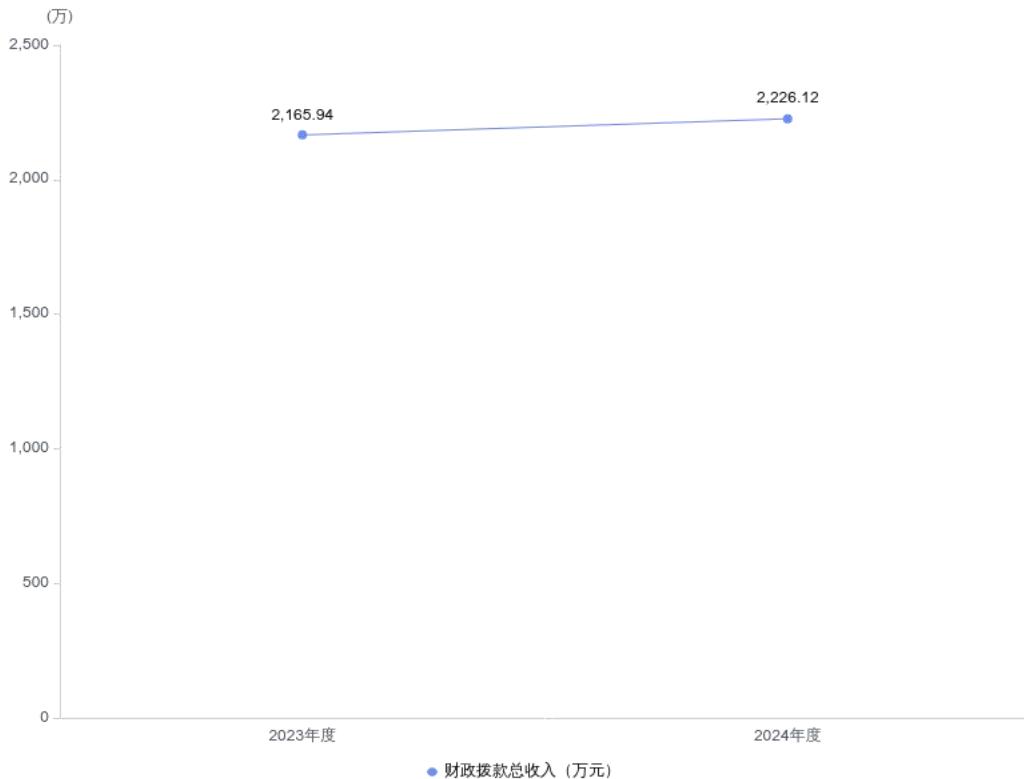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226.1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18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公卫经费支出增加，故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26.12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60.18 万元，增加主要是项目支出中公卫经费支出增加，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26.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7.7%。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0.18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公卫经费支出增加，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26.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99.78 万元，占 13.5%。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含离退休）机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等人员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812.22 万元，占 81.4%。主要是用于

65岁老人体检、公卫团队下队、聘用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14.12 万元，占 5.1%。主要是用于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支出。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44.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1%。其中：基本支出 1,438.74 万元，项目支出 787.3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大集街道卫生院晋档晋级增资 6.11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保障职工工资正常发放；

基药补助中央级（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卫生院）118.91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卫生机构改革；

基层医疗卫生专项（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卫生院）15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改善基层医疗机构卫生机构环境；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大集街卫生院）264.68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改善医疗卫生机构环境；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卫生院 381.18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改善医疗卫生机构环境；

重大公卫专项经费（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卫生院）1.5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保障灭螺防螺、血吸虫病等重大公卫工作正常运行。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99.78 万元，支

出决算为29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与年初预算保持一致。

###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030.34万元，支出决算为1,812.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5.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当年有晋档晋级增资支出。

###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14.12万元，支出决算为114.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住房保障支出与年初预算保持一致。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38.7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2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210.4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3.91 万元，下降 91.8%，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三公经费与全年预算保持一致。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本部门当年使用公务用车检查次数减少。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与全年预算保持一致。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3.6 万元，下降 100%。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全年预算保持一致。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31 万元，下降 47%。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公务接待费与全年预算保持一致。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5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村卫生室公卫工作督导人员，主要是开展公卫检查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0 个，13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是本部门当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8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4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共有车

辆 2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0 个，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本部门组织对 0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0 万元。

####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0 个一级项目。

1. 0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万元，完成预算的 0%。

#### **2. 0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当年无绩效自评结果。

#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预算管理**

严格执行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格人员编制政策，无超编制安排人员经费的现象；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保障本部门重大决策和中心工作的实施。严禁无预算或超预算支出，不得擅自改变预算资金支出用途。在年初就编制了部门预算，严格控制和规范办理预算调整事项，努力缩小预决算差异。所有收入纳入预算管理，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进度执行。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和事项为依据，将单位的各项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会计核算。保证了决算真实准确、账表一致。

## **二、内控管理**

银行账户是按规定程序开设，没有设立其他专用存款账户和一般存款账户。“三重一大”集体决策事项，由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并在本单位内部公示，接受监督。严格执行国家工资和津贴补贴没有发放加班费等。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开支要素齐全，严格执行。费用报销审核制度，严格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确保支出行为合规、票据真实有效、审批手续和附件齐备。无虚列事项套取现金，没有报销不属于本单位业务范围的票据，没有报销发票抬头为个人、发票单位名称不全的发票，没有违规使用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其他单位内部往来票据和白条入账。严格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不编不采；没有将采购

项目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没有违法、违规变更采购方式，没有用以任何方式干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投标活动。

### **三、资产管理**

本部门重视财产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每年组织开展资产清查工作，确保帐帐相符、帐卡相符、帐实相符，保障国有资产的安全。本部门的国有资产报废、报损等，经过院委会研究决定，按规定程序审批入帐。本部门不从事任何风险性投资活动，避免国有资产的损失。今后，还将继续加强财产管理工作，使医院财产管理工作更上一个台阶。

### **四、绩效管理**

本部门绩效考核方案中考核项目主要是奖励性绩效。实施六年来，总体运作情况良好，但也存在不足之处，具体实施情况总结如下：

绩效考核注重拉开差距，体现一定的激励作用。在制定绩效考核方案时根据多劳多得、优质优酬、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重点强化工作绩效的考核，将绩效工资比重向一线工作人员倾斜，拉开差距，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作用。

### **五、人才队伍建设**

继续教育是医疗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专业化的主要内容。一次性的学校教育已经不能满足医疗技术不断更新知识的需要，这就需要建立和完善有利于终身学习的教育制度，推进培养和培训的进程。本部门制定了业务骨干培训目标，研究培训措施，制定考核细则，明确奖励意见，形成培训体系。除了每个工作人员每年一次的

继续教育，还有根据医院的需要的职工个人要求送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请专家来院为全体医护授课，必须不断理新学习新知识新技术，跟上时代的步伐。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

位离退休(项)：反映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离退休、其他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维持乡镇卫生院正常运行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控制预防、血吸虫防治等重大公共卫生服

务项目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反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提租补贴。

1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项): 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 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结果(摘要版)**

本部门当年无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 **二、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道卫生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结果(摘要版)**

本部门当年无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